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全部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委任代表表格以及臨時股東大會回執交予買方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選舉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選舉劉淳女士為第三屆董事會獨立董事
選舉方燕女士為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2017年度陳共炎先生、陳靜女士的薪酬清算方案
2015至2017年度鐘誠先生的薪酬清算方案
及
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謹定於2019年2月26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1號北京民族飯店十一層東華廳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的第11頁至第13頁。

如閣下欲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閣下須按隨附的委任代表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股東須將委任代表表格交回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而A股股東須將委任代表表格交回至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惟無論如何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前二十四小時(即於2019年2月25日上午10時30分前)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如閣下擬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19年2月5日(星期二)或之前將隨附的出席回執填妥並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就A股持有人而言)。

2019年1月11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1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以人民幣交易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以不時修訂的內容為準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公司」或「本公司」	指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07年1月2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6881)，且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81)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19年2月26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1號北京民族飯店十一層東華廳舉行的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銀河金控」	指	中國銀河金融控股有限責任公司，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及以港元交易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釋 義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修訂的內容為準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為本通函之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若本通函中英文版本存在任何差異，以中文版本為準。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1)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共炎先生 (董事長)

顧偉國先生 (副董事長兼總裁)

吳承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施洵先生

劉丁平先生

李朝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珍軍先生

羅林先生

吳毓武先生

劉瑞中先生

敬啟者：

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

金融大街35號

國際企業大廈C座2至6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0樓

選舉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選舉劉淳女士為第三屆董事會獨立董事

選舉方燕女士為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2017年度陳共炎先生、陳靜女士的薪酬清算方案

2015至2017年度鐘誠先生的薪酬清算方案

序言

本人代表董事會邀請閣下出席將於2019年2月26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1號北京民族飯店十一層東華廳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

董事會函件

本通函旨在為閣下提交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向閣下提供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使閣下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或棄權提呈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臨時股東大會處理的事務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1)選舉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2)選舉劉淳女士為第三屆董事會獨立董事，(3)選舉方燕女士為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4) 2017年度陳共炎先生的薪酬清算方案，(5) 2017年度陳靜女士的薪酬清算方案，及(6) 2015至2017年度鐘誠先生的薪酬清算方案。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在股東大會上選舉兩名或兩名以上的董事（包括獨立董事）、監事時應當採用累積投票制度。採取累積投票時，每一股東持有的表決票數等於該股東所持股份數額乘以應選董事、監事人數。股東可以將其總票數集中投給一個或者分別投給幾個董事、監事候選人。採取累積投票時，獨立董事和其他董事應當分別進行選舉，以保證董事會中獨立董事的比例。因此，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列之第1.1項及第1.2項關於選舉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將採取累積投票方式進行。

1. 審議及批准選舉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於2018年12月21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已經獲得中國證監會北京監管局的批准。

由於工作安排原因，於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後，施洵先生、吳承明先生將不再擔任董事。施洵先生、吳承明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就董事變更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會函件

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肖立紅，女，1965年7月出生，於1988年8月至2017年9月先後任國家外匯管理局辦公室科員、管理檢查司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經常項目處副處長、非貿易外匯管理處副處長、經常項目管理司業務監管處處長、經常項目管理司副司長、巡視員。自2017年9月起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戰略發展委員會及風險政策委員會委員、中國銀行紐約分行董事及風險委員會委員。自2018年10月起任銀河金控的董事、戰略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風險與審計委員會主席。肖女士於1988年6月畢業於中央財政金融學院金融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3年9月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專業，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2012年7月畢業於北京大學公共管理專業，獲得公共管理碩士學位。

張天犁，男，1962年12月出生，自2017年8月起任銀河金控董事。張先生於1985年8月至1989年4月任中國財政部財政研究所助理研究員；於1989年4月至2008年4月先後任中國財政部稅政司主任科員、副處長及處長；於2008年4月至2014年8月任北京國家會計學院副院長；於2014年8月至2017年8月任中國財政部稅政司副司長。張先生於1985年7月自湖北財經學院財政金融系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

肖女士、張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董事委任函，其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直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時為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肖女士、張先生將不在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或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肖女士、張先生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肖女士、張先生不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任何股份權益。

董事會函件

此外，肖女士、張先生之選舉並沒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事項。

2. 選舉劉淳女士為第三屆董事會獨立董事

董事會於2018年12月21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劉淳女士為第三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的議案。劉淳女士的董事任職資格已經獲得中國證監會北京監管局的批准。

由於年齡原因，於劉淳女士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後，羅林先生將不再擔任董事。羅林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就董事變更另行刊發公告。

劉淳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劉淳，女，1963年1月出生，於1985年7月至2001年5月任大連友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並於2001年5月至2018年1月於中國投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前名為中國經濟技術投資擔保有限公司、中國投資擔保有限公司、中國投融資擔保有限公司）任多個職位。於2001年5月至2010年1月先後任中國經濟技術投資擔保有限公司大連分公司財務經理、總經理助理及財務負責人；於2010年1月至2013年10月先後任中國投資擔保有限公司大連分公司副總經理及財務總監，及會計管理部助理總經理；於2013年10月至2015年8月任中國投融資擔保有限公司會計管理部助理總經理、大連分公司財務總監；於2015年8月至2018年1月先後任中國投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會計管理部助理總經理、大連分公司財務總監，及財務會計部資深經理。劉女士於1985年畢業於江西財經學院貿易經濟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取得高級會計師資格。

劉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董事委任函，其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直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時為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董事會函件

獨立董事將在本公司領取每人每年人民幣150,000元的董事袍金。此外，擔任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主任的獨立董事將領取每年人民幣50,000元的津貼，而擔任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的獨立董事將領取每年人民幣30,000元的津貼。該等董事袍金及津貼按照本公司相關薪酬管理辦法，並參考獨立董事的職務及職責而釐定。如果國家相關政策對獨立董事的薪酬有所規定，則本公司向獨立董事實際支付的薪酬將根據該等政策調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女士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劉女士不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任何股份權益。

此外，劉女士之選舉並沒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事項。

獨立董事的提名政策及程序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在檢討董事會架構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等。董事會成員的聘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具體人選時，盡可能按照董事會整體運作所需要的才能、技能及經驗水平而作出，以保持董事會成員的適當平衡。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認為，劉女士具有近三十年的財務管理工作經驗，具備獨立董事履職所需時間及精力，理論功底紮實，熟悉相關法律法規，選舉她擔任獨立董事可以進一步補充董事會成員在財務管理方面的專業背景及促進董事會構成性別上的多元化，提升本公司財務管理水平。有鑒於此，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於2018年12月14日提名劉女士供董事會向股東推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選任。

董事會認為劉女士具備上市公司運作的基本知識，熟悉相關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及其他規範性文件，具有法律、經濟、財務、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獨立董事職責所必需的工作經驗。並且，劉女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向本公司確認了其獨立性。董事會亦認為劉女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指引，且根據指引條款乃為獨立。

3. 審議及批准選舉方燕女士為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監事會於2018年12月21日召開的監事會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方燕女士為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的議案。方燕女士的監事任職資格已經獲得中國證監會北京監管局的批准。

由於工作安排原因，於方燕女士獲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選舉為監事後，鐘誠先生將不再擔任監事。鐘誠先生已確認，其與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就監事變更另行刊發公告。

方燕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方燕，女，1968年9月出生，第十三屆全國人大代表，中華全國律師協會理事會理事，陝西省律師協會副會長、黨委委員，最高人民法院第三屆特約監督員，最高人民檢察院特約監督員、全國人大副委員長直接聯繫代表，陝西省人民政府法律顧問，中國婦女第十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代表，陝西省婦聯第十三屆執行委員會委員，陝西省女法律工作者協會會長，陝西省兒童福利會副會長。曾獲「2018 ALB中國十五佳女律師」、陝西省「省級優秀律師」、「陝西省三八紅旗手」、陝西省律師行業「優秀共產黨員」等榮譽稱號。方女士於1990年7月至1994年6月任北京市公安局黨校教師，1994年6月至1995年10月任北京元亨律師事務所合夥人，1995年10月至2000年3月任陝西省國際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律處副處長，2000年3月至今任北京金誠同達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西安分所主任。方女士於1990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7月畢業於西北大學，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方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監事委任函，其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直至第三屆監事會屆滿時為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作為外部監事，方女士將在本公司領取每年人民幣120,000元的監事津貼。該監事津貼按照本公司相關薪酬管理辦法，並參考外部監事的職務及職責而釐定。如果

國家相關政策對外部監事的薪酬有所規定，則本公司向外部監事實際支付的薪酬將根據該等政策調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方女士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方女士不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任何股份權益。

此外，方女士之選舉並沒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事項。

4. 審議及批准2017年度陳共炎先生的薪酬清算方案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長陳共炎先生的薪酬應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根據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並基於對陳共炎先生的考核結果，現提出2017年度陳共炎先生的薪酬總額為人民幣2,921,143.06元。

5. 審議及批准2017年度陳靜女士的薪酬清算方案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監事會主席陳靜女士的薪酬應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根據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並基於對陳靜女士的考核結果，現提出2017年度陳靜女士的薪酬總額為人民幣2,570,605.89元。

6. 審議及批准2015至2017年度鐘誠先生的薪酬清算方案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監事鐘誠先生的薪酬應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根據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並基於對鐘誠先生的考核結果，現提出2015至2017年度鐘誠先生的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237,600元、人民幣2,514,300元及人民幣2,243,200元。

臨時股東大會

隨函亦附上臨時股東大會委任代表表格及回執。

如閣下欲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閣下須按隨附的委任代表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持有人須將委任代表表格交回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而A股持有人須將委任代表表格交回至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惟無論

董事會函件

如何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前二十四小時(即於2019年2月25日上午10時30分前)以專人送達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如閣下擬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19年2月5日(星期二)或之前將隨附的出席回執填妥並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就A股持有人而言)。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授予的權力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就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動議表決。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故建議閣下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陳共炎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謹啟

2019年1月11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1)

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9年2月26日（星期二）上午10時30分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1號北京民族飯店十一層東華廳舉行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選舉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1.1 審議及批准選舉肖立紅女士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1.2 審議及批准選舉張天犁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2. 審議及批准選舉劉淳女士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董事；
3. 審議及批准選舉方燕女士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
4. 審議及批准2017年度陳共炎先生的薪酬清算方案；
5. 審議及批准2017年度陳靜女士的薪酬清算方案；及
6. 審議及批准2015至2017年度鐘誠先生的薪酬清算方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陳共炎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2019年1月11日

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此，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的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有關投票結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後上載於本公司的網頁，網址為www.chinastock.com.cn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頁，網址為www.hkexnews.hk。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並在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數名代表代其出席會議，並代其投票。該代表毋須是本公司的股東。
3. 委任代表表格及簽署人經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召開時間前二十四小時(即於2019年2月25日上午10時30分前)填妥及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就A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股東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屆時仍可按其意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會上投票。
4.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2019年1月26日(星期六)至2019年2月26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19年1月25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至於A股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資格詳情，本公司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另行公告。
5. 如屬聯名股東，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者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就有關聯名股份投票。
6. 擬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本公司股東須於2019年2月5日(星期二)或之前將臨時股東大會回執以專人遞送或郵遞方式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就A股持有人而言)或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7.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a) 法人股東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的，應當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當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會、其他決策機構依法出具的委任代表表格。
 - (b)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股票賬戶卡；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委任代表表格。
8. 是次臨時股東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是次會議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9.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國際企業大廈C座。

電話：86 (10) 6656 8888

傳真：86 (10) 6656 8640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共炎先生(董事長)、顧偉國先生(副董事長)及吳承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施洵先生、劉丁平先生及李朝陽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珍軍先生、羅林先生、吳毓武先生及劉瑞中先生。